

瑞安市国土资源局

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公开出让公告

根据国家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经瑞安市人民政府批准,瑞安市国土资源局决定对下列地块的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公开出让,瑞安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受瑞安市国土资源局委托组织公开出让活动。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出让地块的基本情况和主要规划指标:

地块名称	地块编号	地块位置	用地面积	用地功能	容积率	建筑密度	建筑高度	建筑面积
安阳街道下沙塘村安置留地及旧村改造地块	2016XG022	瑞祥新区下沙塘村,民公路以北、安阳路东西两侧,具体04-6、04-8地块	74982.19㎡,其中04-6地块30317.23㎡,04-8地块44664.96㎡	住宅兼容商业	1.0≤04-6地块≤2.62,1.0≤04-8地块≤2.78	04-6地块≤25%,04-8地块≤25%	04-6地块≤80米,04-8地块≤80米	≤203599㎡,其中04-6地块≤79431㎡(要求商业控制10%内),04-8地块≤124168㎡(要求商业控制10%内)

说明:出让地块的具体规划指标详见瑞安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国有土地使用权公开出让规划条件》(瑞规条字〔2016〕037号)。

根据市农住建办对安阳街道办事处《安阳街道红星村、下沙塘村、西洋村出让地块情况说明》的确认意见,该地块中旧村改造用地面积3.8904公顷,旧村置换地1.0712公顷,安置留地2.5366公顷。

二、出让年限:住宅用地柒拾年,商服用地肆拾年,从交付土地之日起算。

三、出让方式:挂牌出让。本次出让不设保留底价,按照地价高者得原则确定竞得人。

四、出让对象:

出让对象为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外的法人、自然人和其他组织均可申请参加竞买,法律、法规另有规定的除外,申请人可以单独申请,也可以联合申请,联合申请的应当签订联合竞买协议书。

五、企业登记注册及要求:竞得人为自然人或竞得人的企业登记注册地不在瑞安的,须在成交后6个月内,在瑞安市内登记成立由竞得人全额出资的独立法人新公司(如联合竞买的,新公司的出资比例构成与竞得人在申请书中约定的出资比例构成必须一致),并进行税务和统计登记,接受本市有关行政管理部门的监督管理。独立法人新公司需符合法律法规规定,具有相应开发资格。出让人可以根据公开出让结果,先与竞得人签订《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合同》,在竞得人办理新公司登记注册手续后,再与新公司签订《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变更协议》,由新公司申请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登记。

六、出让起始地价、竞买保证金:

地块编号	出让用地面积(平方米)	起始地价(万元)	竞买保证金(万元)
2016XG022	74982.19	209279.1	41856

竞买保证金交纳截止时间为:2017年1月16日16:00。竞买保证金须由竞买人一次性缴纳,不可他人代缴,凭银行出具的竞买保证金交纳有效凭证到瑞安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结算窗口换取竞买保证金交纳收据。

七、项目开工竣工时间及要求:

竞得人必须按合同约定时间开工、竣工,交地时间为合同约定支付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价款时间到期日后2个月内,交地后一年内开工,开工后三年内竣工。

开工时间以取得施工许可证并实际进场施工为准,竣工时间以建设工程竣工验收合格时间为准,不得分期建设。竞得人在项目开工、竣工时,应向出让人书面申报,对不执行建设用地开竣工申报制度和不能按期开竣工的,将向社会公示,计入诚信档案,出让人并有权限制其参加瑞安市国有土地出让活动。

受让人不能按期开工、竣工的,应提前30日向出让人提出延期开工或竣工的书面申请,并提供有关证明材料,经核实并报市政府同意后,开工、竣工时间方可按实际延误时间顺延。

八、地价款缴纳及要求:

出让地价款分两期缴纳,第一期在成交后一个月内缴纳总额的50%,第二期为剩余的50%(包括竞买保证金),在成交后六个月内缴清。竞买保证金在挂牌成交后即转为本合同的定金,在全额缴纳出让价款时该定金抵作土地出让价款。竞得人不能按时缴清地价款的,自滞纳之日起,须每日按迟延支付款项的1‰向出让人缴纳违约金,逾期付款超过60日的,视为竞得人放弃竞得资格,出让人有

权解除出让合同,竞得人无权要求返还定金。

地价款不含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及契税。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由竞得人向规划建设部门交纳,契税由受让人向地税部门交纳。

九、交付土地:参加本次公开出让活动的申请人在递交申请前应自行到出让地块的现场进行详细勘查,充分了解本次出让地块及其周边的通水、通电、通路、通讯、通气、排污、地质、环境等情况,一旦提交申请即视为对出让人按现状条件交付土地没有异议并全部接受,并对有关承诺愿意承担所有责任。

现场踏勘联系人:谢先生,联系电话:13758405922。

十、竞买申请:申请人应于2017年1月16日16:00前,到瑞安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外滩满庭芳大楼三楼)提交书面申请。申请人申请时应提交下列文件:①竞买申请书;②企业法人营业执照、企业资质证书;③法定代表人居民身份证;若委托他人申请的,应提交经过公证的授权委托书及委托代理人的居民身份证;④联合竞买协议,协议需明确联合各方的权利、义务、出资构成,并明确签订《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合同》时的受让人;⑤竞买保证金交纳凭证;⑥出让文件规定需要提交的其它文件。

十一、公开出让时间、地点:2017年1月9日9时至2017年1月18日16时,在瑞安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挂牌。

十二、本次公开出让的详细资料和具体要求,见公开出让文件。申请人须于2017年1月16日16:00时前,到瑞安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获取本次公开出让文件。

十三、特别说明与要求

根据瑞安市水利局反馈意见:一项目东侧为三汊河,规划控制河宽≥20m,河道现状宽度达不到规划要求的按规划河宽控制,河道现状宽度大于规划最小控制河宽的按现状宽度控制,河道管理范围≥8m。该范围内不得修建任何与河道无关的建(构)筑物(包括地下室),沿河绿化带宽度根据城市规划管理技术规定确定;二项目内建基面高程须与周边规划道路做好衔接,满足相应防洪排涝要求;三做好水土保持方案的报批工作。瑞安市公用事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反馈:04-8地块北侧红线外约2米院士路上有DN400给水管及消防栓,施工时注意管线保护;东北角红线内2.8m处有DN200预留阀门及14米长的DN150给水管(用于水岸蓝庭小区接水),建议业主与水岸蓝庭小区做好衔接后,将DN200阀门和给水管移至红线外人行道位置;东北角地块红线边有DN150给水管(水岸蓝庭区内管线),需保持管线安全距离;南侧红线外约2米,有DN100给水管及支管,施工时注意管线保护。中国移动瑞安分公司反馈:04-6地块东北角有移动光缆交接箱。中国联通瑞安分公司反馈:院士路南侧有综合管道经过,人行道开挖时需注意。竞得人在开发建设时需取得相关部门许可意见,并自行承担相关费用。

十四、联系方式与银行账户:

竞买保证金交纳账户:瑞安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开户银行:中国农业银行瑞安支行

账号:19245101040025216

联系、咨询电话:0577-65879516,0577-65879525

网址:www.raztb.com

特此公告

瑞安市国土资源局
瑞安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2016年12月16日

瑞安市塘下大厦房产拍卖公告

受鹰潭市中级人民法院委托,我公司定于2017年1月9日10时依法向社会对以下标的进行第三次公开拍卖,现公告如下:

一、拍卖标的:

标的1:塘下镇塘下大厦B幢1904室。《房屋所有权证》证号:瑞安市房权证塘下镇字第00016052号,证载建筑面积224.97㎡,所在楼层:19/30,钢混结构,设计用途为住宅;《国有土地使用证》证号:瑞国用(2010)第200-0049号,使用权面积14.17㎡,类型为出让,地类用途为住宅,终止日期为2070年7月23日。起拍价177.6万元,竞买保证金20万元。

标的2:塘下镇塘下大厦B幢2004室。

《房屋所有权证》证号:瑞安市房权证塘下镇字第00016051号,证载建筑面积224.97㎡,所在楼层:20/30,钢混结构,设计用途为住宅;《国有土地使用证》证号:瑞国用(2010)第200-0048号,使用权面积14.15㎡,类型为出让,地类用途为住宅,终止日期为2070年7月23日。起拍价177.6万元,竞买保证金20万元。

二、竞买人须具有良好的商业信用、财务状况和相应的支付能力。自然人竞买须提供本人有效身份证件,法人须提交法人登记证照、法人授权委托书等。

三、拍卖方式:采取有保留价的增价拍卖方式。

四、拍卖地点:瑞安市塘下环城大道(汽摩配城旁)君欧大酒店会议室

五、联系电话:拍卖公司:0791-88515888、15070866699(黄女士)

鹰潭市中级人民法院:0701-6432698、13607019598(黄先生)

六、即日起可咨询、看样。有意竞买者请于2017年1月6日16时前交纳竞买保证金(以到帐时间为准)至指定账户(户名:江西省鹰潭市中级人民法院,开户行:中国农业银行鹰潭市分行梅园支行,账号:14391601040001440),并于拍卖会前持保证金交款凭证、有效证件及报名资料费500元/份(不退)联系拍卖公司办理竞买登记手续

续及领取拍卖文件。

七、对本次拍卖标的物有利害关系的担保物权人,优先购买权或其他优先权人须按有关程序、规定报名参加拍卖会,否则,视为放弃优先购买权。

本公告同时在《瑞安日报》、鹰潭法院网、江西法院网、人民法院诉讼资产网、本公司网站www.jxgxpm.com及中拍协网站等媒体登载。

本次拍卖标的的详情见人民法院诉讼资产网鹰潭市中级人民法院页面拍卖公告之附件。

江西国信拍卖有限公司

2016年12月16日

“讲文明 树新风”公益广告



低碳生活

从点滴做起

中共瑞安市委宣传部
瑞安市文明办 宣
瑞安日报社